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1-6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9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48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1.25元(均指人民币元，下同)，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3,75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921,875,000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837,916,114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1月29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400287号的《验资报告》。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69,767.45万元，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存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287.43万元(包括存款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4年3月7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升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募投项目由子公司佛山市海天（高明）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简称“高明海天”）负责实施，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银行专户归属于母公司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合规和清晰，日常募投项目资金开支由高明海天先以其他银行账户的自有资金投入，再定期根据相关规定从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转出相应资金；在公司从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转出相应资金之前，相应资金仍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受《三方监管协议》的监管。

三、201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69,767.4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4,287.43万元（包括存款利息）。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存在差异（详见附表一）。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63,493.00万元置换海天高明150万吨酱油调味品扩建项目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4年3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1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2014年1-6月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附表一：

2014年1-6月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791.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57.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767.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注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注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海天高明150万吨酱油调味品扩建工程	否	185,694.67	185,694.67	179,612.70	8,457.61	169,767.45	—	95%	2015.12.31	—	—	否
合计	—	185,694.67	185,694.67	179,612.70	8,457.61	169,767.45	—	95%	2015.12.31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年3月24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63,493.00万元，并于2014年3月25日进行了公告。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未建设完成						

填表说明：（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据确定。

注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为183,791.61万元，与原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85,694.67万元有差异，考虑到项目实际情况，公司不对项目投资总额进行修改，后续资金缺口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注2：公司项目资金投入计划按整年预测，预计项目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179,612.70万元，以此计算截止2014年6月30日的项目投入进度为95%，符合预期。

注3：“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与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